

咨询：我在公司开车，目前是工伤八级，由于身体原因，想跟单位申请离职，请问我单位应按什么比例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答复：根据《山东省贯彻〈工伤保险条例〉实施办法》(鲁政发[2011]25号)第二十五条的有关规定，工伤职工被鉴定为七级至十级伤残的，劳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以其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基数，支付本人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工伤职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距法定退休年龄5年以上的，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全额支付；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每减少1年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递减20%。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按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全额的10%支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者按规定办理了退休手续的，不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咨询：个体工商户给员工缴纳社保都需要缴纳哪些费用，费率是多少？个体工商户可不可以按照灵活就业缴纳社保？

答复：个体工商户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需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缴费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24%（单位16%，个人8%）、失业保险1%（单位0.7%，个人0.3%）、工伤保险按照行业实行差别费率（现行费率：一类0.24%、二类0.48%、三类0.84%、四类1.08%、五类1.32%、六类1.56%、七类1.92%、八类2.28%，由单位缴纳）。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不可以按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咨询：烟台市自从有养老保险以来，历年个人、单位缴费比例是多少？

答复：1992年7月-1997年12月，单位19.5%，1992年7月-1993年6月，个人3元/月，1993年7月-1997年12月，个人2%。1998年1月-12月，单位19.5%，个人4%。1999年1月-2000年12月，单位20%，个人5%。2001年1月-2002年12月，单位20%，个人6%。2003年1月-2004年12月，单位20%，个人7%。2005年1月-2010年6月，单位20%，个人8%。2010年7月-2011年6月，单位19%，单位8%。2011年7月-2019年4月，单位18%，个人8%。2019年5月-2023年2月，单位16%，个人8%。张孙小娱 华元